

新泰市新城热力有限公司报废暖气管道及附属设备处置项目

(招标编号: SDXR20231253)

项目所在地区: 山东省, 泰安市, 新泰市

一、招标条件

本新泰市新城热力有限公司报废暖气管道及附属设备处置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最低限价为 1500.00 元/吨, 招标人为新泰市新城热力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处置存放于新泰市新城热力有限公司仓库的损坏拆除的报废暖气管道及附属设备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新泰市新城热力有限公司报废暖气管道及附属设备处置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新泰市新城热力有限公司报废暖气管道及附属设备处置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本次招标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本次采购相关的经营范围,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3.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12 月 12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18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8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每日上午 8 时 30 分至 11 时 30 分, 下午 13 时 3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持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法人有效证件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上述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在山东新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新泰市滨湖路太平庄综合服务中心三楼)报名并领取磋商文件。2、售价: 400 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2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新泰市滨湖路太平庄综合服务中心三楼会议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12月22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新泰市滨湖路太平庄综合服务中心三楼会议室

七、其他

公告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新泰市新城热力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新泰市新城热力有限公司

地址：新泰市平阳路446号

联系人：安经理

电话：13475382828

电子邮件：1763278090@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新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泰市滨湖路太平庄综合服务中心三楼

联系人：张莹

电话：0538-7273010

电子邮件：H137538307182020@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